

德中伙伴学校交流项目

Schulpartnerschaftsfonds
Deutschland – China



德中伙伴学校交流项目

本项目由德国各州文化教育部长联席会议秘书处教育交流中心 (PAD) 和歌德学院共同举办，由德中教育交流中心提供资助。

虚拟交流资助申请表

Version 1.1, 2021 v. 09.2021

中方学校		
地址		
项目负责人姓名、邮箱		
德方伙伴学校		
地址		
项目负责人姓名、邮箱		
项目主题/研究课题		
虚拟项目时长	从:	至:
参与学科		
学生人数	中方学校:	德方学校:
学生年龄		

资助方案

请选择

1. 我校希望在 "Virtual StudentXChange (虚拟学生交流项目)" 框架内开展交流活动，并申请最高 450 欧元的资助经费，用于购置必要的设备以及与合作伙伴学校一同参加一个介绍 360 度全景技术的网络研讨会——活动计划草案及费用明细附后。
2. 我校申请一笔最高 5000 欧元的资助经费，用于开展虚拟交流活动（如购买硬件和软件）——活动计划及费用明细附后。

- 方案 1 和方案 2 可以一起申请，但总资助金额不得超过实际所产生费用。
- 请留意德中伙伴学校交流项目虚拟交流申请须知中关于资助和项目报告的信息!

德中伙伴学校交流项目

Schulpartnerschaftsfonds
Deutschland – China



学校账户信息

户主姓名	
银行名称	
开户支行	
账号	

项目联络处（中国：歌德学院/德国：PAD）将根据以下标准对申请进行评估。

- 交流活动使用虚拟平台/在线工具。
- 交流活动围绕一个选定的主题或研究课题进行，主题/研究课题表述具体、明确。
- 合作伙伴学校的师生积极参与选题与实施虚拟交流。
- 通过虚拟交流使学生获得跨文化的体验。
- 鼓励采用跨学科的方法，如有可能，还可以将校外研究活动融入其中。
- 项目计划中表明中德学生将共同围绕项目主题开展活动。
- （部分）交流成果将被留档，项目联络处（歌德学院或 PAD）和德中教育交流中心可以将其用于各自网站和社交媒体上的公共宣传。作为项目报告的一部分，学校应提交如学生的活动报告（匿名）等材料，以用于发表。
- 虚拟交流活动结束后，学校需提交一份总结报告和一份经费使用证明。

申请人承认并接受虚拟交流**申请须知**中的资助条件和标准。此表格中数据的收集和处理是基于现行的欧洲数据保护条例（DS-GVO）进行的（参见 <https://www.kmk-pad.org/datenschutz.html>）。根据 DS-GVO 的规定，如有必要，这些数据也将被转发给合作机构（如 PAD 或德中教育交流中心）。

校领导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地点

学校公章

中方学校请将申请提交至中国联络处：

歌德学院（中国），辛颖，邮箱：ying.xin@goethe.de

德方学校请将申请提交至德国联络处：

Pädagogischer Austauschdienst (PAD) des Sekretariats der Kultusministerkonferenz, Anna-Luisa Liedtke,
Schulpartnerschaftsfonds Deutschland – China, Postfach 22 40, 53012 Bonn

德中伙伴学校交流项目

Schulpartnerschaftsfonds
Deutschland – China



项目活动计划

虚拟交流的目标

贵校希望借此项目实现哪些目标？

虚拟平台/在线工具的使用

学生将使用何种平台、工具或方法？

项目实施

请您描述项目各阶段具体步骤的规划以及学生如何参与各个步骤。

学生合作

德方和中方学生如何合作？

